第4章 二元关系

4.1 基本概念

4.1.1 关系的定义

定义 4.1. 设 A_1, A_2, \cdots, A_n 是集合, $A_1 \times A_2 \times \cdots \times A_n$ 的子集R称 为 A_1, A_2, \ldots, A_n 间的一个n元关系。如果 $R = \emptyset$,称R为空关系或平凡关系;如果 $R = A_1 \times A_2 \times \cdots \times A_n$,则称R为全关系。

如果R是集合A与集合B间的二元关系,则也称作是从A到B的二元关系。此时,R的定义域定义为

 $Dom(R)=\{x|x\in A,\$ 且存在 $y\in B,\$ 使得 $(x,y)\in R\}.$ 而R的值域则定义为

 $Ran(R) = \{y | y \in B, \text{ 且存在}x \in A, 使得(x,y) \in R\}.$

容易得知, $Dom(R) \subseteq A$, $Ran(R) \subseteq B$ 。如果 $(a,b) \in R$,我们称a = b有关系R,记作aRb;如果 $(a,b) \notin R$,我们称a = b没有关系R,记作aRb。如果A = B,则称R为A上的二元关系。

例 4.1. 将整数集合 \mathbb{Z} 上的小于关系记为L。因为4 < 6,所以 $(4,6) \in L$,或者4L6,但是 $(6,4) \notin L$ 。

例 4.2. 定义自然数集合N上的整数倍关系M, $(x,y) \in M$ 当且仅当x是y的整数倍,即

 $xMy \Leftrightarrow 存在k \in \mathbb{N}$, 使得x = ky.

如果 $x \in \mathbb{N}$ 且xM2,则x为奇数。设 $p \in \mathbb{N}$ 且p > 1,若任给 $q \neq 1$ 且 $q \neq p$,都有pMq,则意味着p是素数。

例 4.3. 实数集合上的二元关系对应于笛卡尔坐标平面的点集合。例 如关系 $R = \{(x,y)||x|+|y| \le 1\}$ 对应于图4.1中画阴影的部分。

对比集合A到集合B的映射f与 $A \times B$ 上的二元关系R,尽管它们都可以写成如下的有序对集合的形式:

4.1. 基本概念 6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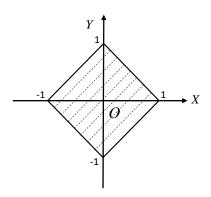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1: 例4.3对应的图

 $f = \{(x, y) | x \in A, y \in B,$ 并且 $f(x) = y\}$, $R = \{(x, y) | x \in A, y \in B,$ 并且 $xRy\}$ 。

两者看上去非常类似,但是,从映射的定义可知,在f的作用下,A中的每个元素在B中都有一个对应的像。因此,f的定义域是Dom(f)=A,但是R的定义域 $Dom(R)\subseteq A$ 。另一方面,对于任给 $x\in A$,在f 的作用下,x 在B中的像是唯一的,也就说,若 $(x,y_1)\in f$ 且 $(x,y_2)\in f$,则有 $y_1=y_2$ 。但是对于关系R来说,完全有可能存在 $x\in A$, $y_1,y_2\in B$ 且 $y_1\neq y_2$,使得 $(x,y_1)\in R$ 且 $(x,y_2)\in R$ 。所以,关系是函数的延伸,相对于函数来说,关系表达了集合间更广泛的联系。

由于n元关系可以表达成有序n元组的集合的形式,有些关系也可以采用归纳定义。例如,自然数集合N上的小于关系"L"可以通过下面的形式进行归纳定义:

- (1) 基础语句: $(0,1) \in L$;
- (2) 归纳语句: 如果 $(x,y) \in L$, 则 $(x,y+1) \in L$, $(x+1,y+1) \in L$;
- (3) 终结语句: L由有限次使用规则(1)与(2)生成的有序二元组组成。

4.1.2 关系的性质

定义 4.2. 设R是A上的二元关系,

(1) 如果对于任意 $x \in A$,都有xRx,则称R是自反的;

- (2) 如果对于任意 $x \in A$, 都有x R x, 则称R是反自反的;
- (3) 如果对于任意 $x, y \in A$, 若xRy, 则一定有yRx, 那么称R是对称的;
- (4) 如果对于任意 $x, y \in A$, 若xRy且yRx, 则一定有x = y, 那么称R 是 反对称的:
- (5) 如果对于任意 $x,y,z\in A$, 若xRy且yRz, 则一定有xRz, 那么称R是传递的。

对于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R来说,可能存在 $x,y \in A$,使得xRx,但yRy。所以,从上面的定义可以看出,存在二元关系,既不是自反的,也不是反自反的,自反与反自反的性质并不是互补的。其次,对于反对称关系来说,主要指的是,若 $x,y \in A$ 且 $x \neq y$,则xRy与yRx不能同时成立。

例 4.4. 将英文字母表记为 $\Sigma = \{a, b, \dots, x, y, z\}$, Σ^* 为 Σ 中字母组成的字符串集合,假定 $\alpha, \beta \in \Sigma^*$,定义 Σ^* 上的二元关系 R_1 、 R_2 、 R_3 ,其中:

 $\alpha R_1 \beta$, 当且仅当 α 与 β 长度相等,

 $\alpha R_2 \beta$, 当且仅当 α 比 β 长,

 $\alpha R_3 \beta$, 当且仅当 α 的某个真前缀是 β 的一个真后缀。

例如,设 $\alpha = abc$, $\beta = xyz$, $\gamma = xyzab$,则有 $\alpha R_1\beta$, $\alpha R_1\gamma$, $\gamma R_2\beta$, $\alpha R_2\beta$, $\alpha R_3\gamma$, $\alpha R_3\beta$ 。其中, $ab \not = \alpha$ 的真前缀,同时又是 γ 的真后缀。

由定义知, R_1 是自反的; R_2 是反自反的; R_3 既不是自反的, 也不是反自反的。比如说, aaR_3aa , 但是 abR_3ab 。

例 4.5. Σ^* 的定义如例4.4。设 $\alpha, \beta \in \Sigma^*$,定义 Σ^* 上的二元关系 R_4 、 R_5 、 R_6 , 其中:

 $\alpha R_4 \beta$, 当且仅当 $\alpha \in \beta$ 的子串,

 $\alpha R_5 \beta$, 当且仅当 $\alpha 与 \beta$ 有一个相同的非空前缀,

 $\alpha R_6 \beta$, 当且仅当 $\alpha 与 \beta$ 相等。

例如,设 $\alpha=abc$, $\beta=xyz$, $\gamma=xyzab$, $\delta=xyz$,则有 $\alpha R_4\alpha$, $\beta R_4\gamma$, $\alpha R_4\beta$, $\beta R_5\gamma$, $\alpha R_5\beta$, $\beta R_6\delta$, $\alpha R_b\beta$ 。

由定义知, R_4 是反对称的; R_5 是对称的; R_6 既是对称的,也是反对称的。假设二元关系R 既是对称的,也是反对称的,那么若 $\alpha \neq \beta$,则 α 与 β 一定不满足关系R,即 α R β 。

4.1. 基本概念 71

例 4.6. Σ^* 的定义如例4.4。设 $\alpha, \beta \in \Sigma^*$,定义 Σ^* 上的二元关系 R_7 、 R_8 、 R_9 ,其中:

 $\alpha R_7 \beta$, 当且仅当 $\alpha 是 \beta$ 的前缀,

 $\alpha R_8 \beta$, 当且仅当 $\alpha 是 \beta$ 的子字,

 $\alpha R_9 \beta$, 当且仅当 α 与 β 有相同的字符。

由定义知, R_7 与 R_8 是传递的; 但 R_9 不是传递的。例如, 设 $\alpha = abc$, $\beta = xyzab$, $\gamma = xyz$, 则有 $\alpha R_9\beta$, $\beta R_9\gamma$, 但是, $\alpha R_9\gamma$ 。

4.1.3 关系的表示

在关系的定义中,我们曾用有序二元组的形式来表示二元关系。假设R是集合A到B上的二元关系,可以将R表示为

$$R = \{(x, y) | x \in A, y \in B, xRy\}.$$

本节介绍另外两种二元关系的表达形式,即关系矩阵与关系图。

定义 4.3. 设R是从有限集合A到有限集合B的二元关系,其中 $A = \{a_1, a_2, \cdots, a_m\}$ 、 $B = \{b_1, b_2, \cdots, b_n\}$,定义矩阵 $M_R = (m_{ij})_{m \times n}$,其中

$$m_{ij} = \begin{cases} 0 & \exists a_i R b_j \text{时}, \\ 1 & \exists a_i R b_j \text{H}. \end{cases}$$

我们称 M_R 是关系R的关系矩阵, M_R 的行数与列数分别为集合A中的元素个数与集合B中的元素个数。

例 4.7. 设 $A = \{a_1, a_2, a_3, a_4\}$ 、 $B = \{b_1, b_2, b_3\}$, R是集合A到集合B上的关系,

 $R = \{(a_1, b_1), (a_1, b_2), (a_2, b_2), (a_3, b_1), (a_3, b_3), (a_4, b_1), (a_4, b_2)\}.$

R的关系矩阵 M_R 是 4×3 阶矩阵,

$$M_R = egin{pmatrix} 1 & 1 & 0 \ 0 & 1 & 0 \ 1 & 0 & 1 \ 1 & 1 & 0 \end{pmatrix}.$$

例 4.8. 设R是 $A = \{a_1, a_2, a_3, a_4\}$ 上的二元关系, $R = \{(a_1, a_1), (a_1, a_2), (a_1, a_4), (a_2, a_2), (a_2, a_3), (a_3, a_1), (a_3, a_3), (a_3, a_4), (a_4, a_1), (a_4, a_2), (a_4, a_3)\}$,则R的关系矩阵 M_R 是4 M_R 是4 M_R

$$M_R = \begin{pmatrix} 1 & 1 & 0 & 1 \\ 0 & 1 & 1 & 0 \\ 1 & 0 & 1 & 1 \\ 1 & 1 & 1 & 0 \end{pmatrix}.$$

从关系矩阵的定义可以看出:对于有限集合 $A=\{a_1,a_2,\cdots,a_n\}$ 上的二元关系R,如果R 是自反的,那么 M_R 的主对角线上所有元素都是1;如果R是反自反的,那么 M_R 的主对角线上所有元素都是0;如果R是对称的,那么 M_R 是对称矩阵;如果R是反对称的,那么 M_R 中关于主对角线对称的两个位置不能同时为1,即在 $i\neq j$ 时,若 $m_{ij}=1$,一定有 $m_{ji}=0$ 。但是,关系R 的传递性不容易从 M_R 中直接看出。

定义 4.4. 给定有限集合 $A = \{a_1, a_2, \cdots, a_n\}$ 上的二元关系R,我们可以用一个有向图 G_R 来表示R。 G_R 的定义是:用n个点分别表示A中的每个元素,其中代表 a_i 的点标记为 a_i ,也称为节点 a_i ;如果 $a_iRa_j(i \neq j)$,那么从节点 a_i 向节点 a_j 画一条有向弧;如果 a_iRa_i ,则在节点 a_i 上画一条有向圈。

例 4.9. 例4.8中关系对应的关系图参见图4.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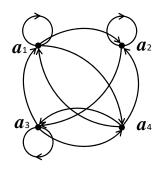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2: 例4.8对应的关系图

有限集合上的二元关系可以用关系图来表示,从关系图可以直观地看出关系的一些性质。如果关系R是自反的,那么关系图中的每个节点都有

4.1. 基本概念 73

一个圈。如果一个关系是反自反的,则关系图中的每个节点上都没有圈。设 a_i 与 a_j 是两个不同的节点,如果关系是对称的, a_i 到 a_j 有有向弧,则 a_j 到 a_i 一定有向弧;如果关系是反对称的, a_i 到 a_j 有有向弧,则 a_j 到 a_i 一定没有有向弧。设 a_i 、 a_j 与 a_k 是三个不同的节点,如果关系是传递的, a_i 到 a_j 、 a_i 到 a_k 都有有向弧,则 a_i 到 a_k 一定有有向弧。

关系矩阵可以表示有限集合A到有限集合B上的二元关系,也可以表示有限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。关系图用来表示有限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。一般情况下,不用关系图表示有限集合A到另一个有限集合B上的二元关系。

4.1.4 关系的运算

从集合A到集合B的二元关系R,等价于 $A \times B$ 的一个子集。集合之间的相等与包含等关系,以及集合间的并、交与补等运算,都可以直接定义成关系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关系的运算。

定义 4.5. 设 R_1 与 R_2 都是集合A到集合B的二元关系。作为 $A \times B$ 的子集而言,如果 $R_1 \subseteq R_2$,则称 R_1 小于等于 R_2 ,记作 $R_1 \le R_2$ 。

如果 $R_1 \leq R_2$ 且 $R_1 \neq R_2$,则称 R_1 小于 R_2 ,记作 $R_1 < R_2$ 。

类似地,可以定义关系间的"大于等于"与"大于"关系,分别记作">"与">"。

对于两个集合A与B而言,若满足 $A \subseteq B$,其含义是:任给 $a \in A$,则必有 $a \in B$ 。而对于集合A到集合B的两个二元关系 R_1 与 R_2 而言,若满足 $R_1 \le R_2$,可以刻划成:若 xR_1y ,则必有 xR_2y ;类似地,若满足 $R_1 < R_2$,可以刻划成:若 xR_1y ,则必有 xR_2y ,并且存在 $x_0 \in A$ 、 $y_0 \in B$,使得 $x_0R_1y_0$,但是 $x_0R_2y_0$ 。

定义 4.6. 设R、 R_1 与 R_2 都是集合A到集合B的二元关系。定义R的补 \overline{R} 、 R_1 与 R_2 的并 $R_1 \cup R_2$,以及 R_1 与 R_2 的交 $R_1 \cap R_2$ 如下:

- (1) 任给 $x \in A$ 、 $y \in B$,若 $x\overline{R}y$,当且仅当xRy;
- (2) 任给 $x \in A$ 、 $y \in B$,若 $x(R_1 \cup R_2)y$,当且仅当 xR_1y 或 xR_2y ;
- (3) 任给 $x \in A$ 、 $y \in B$,若 $x(R_1 \cap R_2)y$,当且仅当 xR_1y 且 xR_2y 。

例 4.10. 设 R_1 与 R_2 是实数集合 \mathbb{R} 上的二元关系。它们的定义分别为:任给 $x,y\in\mathbb{R}$, (1) xR_1y , 当且仅当x=y; (2) xR_2y , 当且仅当x=-y。那么

$$x(R_1 \cup R_2)y$$
, 当且仅当 $|x| = |y|$ 。

例 4.11. 设 R_1 与 R_2 是实数集合 \mathbb{R} 上的二元关系。它们的定义分别为: 任给 $x,y\in\mathbb{R}$, (1) xR_1y , 当且仅当 $x\geq y$; (2) xR_2y , 当且仅当 $x\leq y$ 。那么

$$x(R_1 \cap R_2)y$$
, 当且仅当 $x = y$, $x\overline{R}_1y$, 当且仅当 $x < y$ 。

因为从集合A到集合B的二元关系R等价于 $A \times B$ 的一个子集,所以集合间运算" \cup "、" \cap "、" \overline{A} " 所满足的基本规则也完全适合于关系间的运算。例如。

- (1) 交換律: $R_1 \cup R_2 = R_2 \cup R_1$, $R_1 \cap R_2 = R_2 \cap R_1$;
- (2) 结合律: $(R_1 \cup R_2) \cup R_3 = R_1 \cup (R_2 \cup R_3)$, $(R_1 \cap R_2) \cap R_3 = R_1 \cap (R_2 \cap R_3)$ 。

除了与集合运算类比的几个关系运算" \cup "、" \cap "、" \overline{A} "之外,还有两个特殊的关系运算:关系的合成与关系的闭包。

定义 4.7. 设 R_1 是从集合A到集合B上的关系, R_2 是从集合B到集合C上的关系,定义 R_1 与 R_2 的复合关系 $R_2 \circ R_1$ 为从集合A到集合C上的关系,具体定义如下:

任给 $x \in A$ 、 $z \in C$, $x(R_2 \circ R_1)z$, 当且仅当存在 $y \in B$, 使得 xR_1y 且 yR_2z 。

例 4.12. 设R与S都是集合 $A = \{1, 2, 3, 4, 5\}$ 上的关系, 其中,

$$R = \{(1,2), (2,2), (3,4)\},\$$

$$S = \{(1,3), (2,5), (3,1), (4,2)\},\$$

那么

$$R \circ S = \{(1,4), (3,2), (4,2)\},\$$

 $S \circ R = \{(1,5), (2,5), (3,2)\}.$

 $R \circ S = S \circ R$ 都是集合A到其自身上的二元关系,但是 $R \circ S \neq S \circ R$,可见关系的复合运算不满足交换律。

4.1. 基本概念 75

定理 4.1. 关系的复合运算满足结合律。

证明: 设 R_1 是从集合A到集合B上的关系, R_2 是从集合B到集合C上的关系, R_3 是从集合C到集合D上的关系。我们要证明 $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 = 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$ 。

先证明 $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 \subseteq 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$ 。任给 $a \in A$ 、 $d \in D$,若 $(a,d) \in 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$,根据复合关系的定义可知,存在 $c \in C$,使得 $(a,c) \in R_2 \circ R_1$ 且 $(c,d) \in R_3$ 。又由于 $(a,c) \in R_2 \circ R_1$,由复合关系定义知,存在 $b \in B$,使得 $(a,b) \in R_1$ 且 $(b,c) \in R_2$ 。而由 $(b,c) \in R_2$ 和 $(c,d) \in R_3$,可知 $(b,d) \in R_3 \circ R_2$,再由 $(b,d) \in R_3 \circ R_2$ 和 $(a,b) \in R_1$ 知, $(a,d) \in 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$ 。因此, $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 \subseteq 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$ 。

同理可证, $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 \subseteq 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$ 。 因此, $(R_3 \circ R_2) \circ R_1 = R_3 \circ (R_2 \circ R_1)$ 。 证毕。

利用关系的复合运算,以及关系复合运算满足的结合律,可以构成关系的幂运算。设R是集合A 上的二元关系,可以递归定义R的幂: $R^1=R$ 、 $R^2=R\circ R$ 、 $R^3=R^2\circ R=R\circ R^2$ 、...、 $R^n=R^{n-1}\circ R=R\circ R^{n-1}$ 、...。由关系复合运算满足结合律可知,对于R>m>0,满足

$$R^n = R^m \circ R^{n-m}$$
.

注意, R必须是某个集合A到其自身上的二元关系, 才可以定义R的幂。

定义 4.8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如果存在A上的二元关系 R_1 , R_1 满足以下三个条件:

- (1) R_1 是自反的,
- (2) $R \subseteq R_1$,
- (3) 任给A上的二元关系 R_2 ,若 R_2 是自反的,且 $R\subseteq R_2$,则一定有 $R_1\subseteq R_2$,

那么称 R_1 是R的自反闭包。

事实上,R的自反闭包就是包含R且满足自反性质的最小关系。类似地,可以定义R的对称闭包与传递闭包。但是,仿照定义4.8,不能定义R的反自反闭包与反对称闭包。

定理 4.2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定义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 R^+ : 任给 $a_1, a_2 \in A$,

 $a_1 R^+ a_2$, 当且仅当存在n > 0, 使得 $a_1 R^n a_2$,

则 R^+ 是关系R的传递闭包。

证明: 首先证明 R^+ 是传递的。任给 $a,b,c \in A$,如果 aR^+b 且 bR^+c ,则存在 $n_1 > 0$ 、 $n_2 > 0$,使得 $aR^{n_1}b$ 、 $bR^{n_2}c$,由复合关系的定义知, $a(R^{n_2} \circ R^{n_1})c = aR^{n_1+n_2}c$,所以 aR^+c ,从而 R^+ 是传递的。

再证明 $R \leq R^+$ 。任给 $a,b \in A$,若aRb,即 aR^1b ,所以 aR^+b 。因此, $R \leq R^+$ 。

最后证明 R^+ 是包含R的最小传递关系。假设 R^* 是A上任意一个包含R的传递关系。任给 $b,c\in A$,若 cR^+b ,那么存在着某个n>1,使得 cR^nb 。由幂关系的定义知,存在 $a_1,a_2,\cdots,a_{n-1}\in A$,使得

$$cRa_1, a_1Ra_2, \cdots, a_{n-2}Ra_{n-1}, a_{n-1}Rb,$$

因为 $R \leq R^*$, 所以有

$$cR^*a_1, a_1R^*a_2, \cdots, a_{n-2}R^*a_{n-1}, a_{n-1}R^*b.$$

因为 R^* 满足传递性,所以 cR^*b 。从而 $R^+ \leq R^*$, R^+ 是包含R的最小传递关系。

综上分析知, R^+ 是关系R的传递闭包。证毕。

定理 4.3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则 $R'=I_A\cup R$ 是关系R的自反闭包。其中, I_A 是A 上的恒等关系,即对任给 $a\in A$,都有 aI_Aa ,而对于任给 $a,b\in A$ 且 $a\neq b$, aI_Ab 都不成立。

证明: 留作习题5。

定理 4.4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定义A上的二元关系R'如下

$$R' = \{(y, x) | x, y \in A \mathbb{L}(x, y) \in R\},\$$

则 $\widetilde{R} = R \cup R'$ 是R的对称闭包。

4.2. 等价关系 77

证明: 首先, 由于 $\widetilde{R} = R \cup R' \supseteq R$, 所以 $R \le \widetilde{R}$ 。

下面证明 \widetilde{R} 是对称的。任给 $a,b \in A$,若 $a\widetilde{R}b = a(R \cup R')b$,由关系的并运算的定义可知,aRb或aR'b。若aRb,由R'的定义知,bR'a,所以 $b(R \cup R')a$,即 $b\widetilde{R}a$;若aR'b,由R'的定义知,bRa,同样也可以得到 $b(R \cup R')a$,即 $b\widetilde{R}a$ 。所以,无论是aRb或aR'b,都可以得到 $b\widetilde{R}a$ 。所以 \widetilde{R} 是对称的。

最后证明 \widetilde{R} 是包含R的最小对称关系。假设 R^* 是包含R的对称关系。任给 $a,b\in A$,若 $a\widetilde{R}b$,则有aRb或aR'b。(1)若aRb,因为 R^* 包含了R,所以 aR^*b ;(2)若aR'b,则由B'的定义知,bRa。因为 B^* 包含了B,所以 BR^*a 。再因为 B^* 是对称关系,可得 B^*a 。所以,无论是 B^*a 0。还是 B^*a 0。为,都有 B^*a 0。因此, B^*a 0。

综上可知, \tilde{R} 是R的对称闭包。证毕。

4.2 等价关系

定义 4.9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如果R是自反的、对称的、传递的、则称R是等价关系。

设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, $a,b \in A$ 。如果aRb,则称a与b等价。如果aRb,由R 的对称性可知,bRa,我们称a与b彼此等价。由R的自反性可知,任给 $a \in A$,aRa,所以A 中每个元素与其自身等价。又由R的传递性可知,若a与b等价,且b与c等价,则a与c

定义 4.10. 设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。任给 $a \in A$, 记 $[a]_R$ 为A中所有与a等价的元素构成的集合. 即

$$[a]_R = \{x | x \in A, aRx\}.$$

由于a与其自身等价, $a \in [a]_R$,称 $[a]_R$ 为元素a所属的等价类,也称元素a是等价类 $[a]_R$ 的代表元。

定理 4.5. 设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,则等价类满足:

- (1) 任给 $a,b \in A$, 要么 $[a]_R = [b]_R$, 要么 $[a]_R \cap [b]_R = \emptyset$ 。
- (2) $\bigcup_{a \in A} [a]_R = A.$

证明: (1) 任给 $a,b \in A$, 要么aRb, 要么aRb, 两者必居其一。

先看aRb的情况。由R的对称性可知,bRa。任取 $x \in [a]_R$,由等价类的定义知,aRx,再由R的传递性知,bRx,所以 $x \in [b]_R$ 。故 $[a]_R \subseteq [b]_R$ 。同理可得, $[b]_R \subseteq [a]_R$ 。所以 $[a]_R = [b]_R$ 。

再看aRb的情况。如果 $[a]_R \cap [b]_R \neq \emptyset$,则存在 $x \in [a]_R \cap [b]_R$,即 $x \in [a]_R \perp x \in [b]_R$ 。由等价类的定义知, $aRx \perp bRx$ 。因为R是对称的,由bRx得出xRb。又因为R是传递的,由 $aRx \perp xRb$ 得出aRb。与假设aRb矛盾,故 $[a]_R \cap [b]_R = \emptyset$ 。

由上面的证明可知,彼此等价的元素属于同一个等价类,彼此不等价的元素所属的等价类没有公共元素。

(2) 任取 $x \in \bigcup_{a \in A} [a]_R$,存在 $a \in A$,使得 $x \in [a]_R$ 。因为 $[a]_R$ 是A 的子集,故 $x \in A$ 。由此得出, $\bigcup_{a \in A} [a]_R \subseteq A$ 。

反之,任取 $x \in A$,显然 $x \in [x]_R \subseteq \bigcup_{a \in A} [a]_R$ 。所以, $A \subseteq \bigcup_{a \in A} [a]_R$ 。 综上可得, $A = \bigcup_{a \in A} [a]_R$ 。证毕。

定义 4.11. 设A是一个非空集合。如果集合族 $\mathbb{A} = \{A_1, A_2, \cdots, A_k, \cdots\}$ 满足:

- (1) 任给i, $A_i \subseteq A$, 即 A_i 是A的子集,
- (2) 任给 $i \neq j$, $A_i \cap A_j = \emptyset$ 或者 $A_i = A_j$,
- (3) $\bigcup_{i=1}^{+\infty} A_i = A$,

则称集合族A是A的一个划分。

若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,则由定理4.5知,等价类集合 $\{[a]_R|a\in A\}$ 是集合A的一个划分,我们称之为集合A关于等价关系R的商集,记作A/R。

例 4.13. 设 \mathbb{Z} 是整数集合, R_n 是 \mathbb{Z} 上的模n同余关系,即任给 $a,b \in \mathbb{Z}$,

 xR_ny , 当且仅当 n|x-y, 也即 $x \equiv y \mod n$.

我们曾经在第二章介绍过,同余关系是自反的、对称的与传递的,所以 R_n 是 \mathbb{Z} 上的等价关系。 $[0]_{R_n},[1]_{R_n},\cdots,[n-1]_{R_n}$ 是 R_n 所确定的全部等价类。

4.2. 等价关系 79

例 4.14. 设R是复数集合C上的二元关系,任给 $x,y\in\mathbb{C}$,xRy当且仅当|x|=|y|,其中|x|、|y|分别为复数x与y的模。则R是C上的等价关系。任给 $x\in\mathbb{C}$,x所在的等价类 $[x]_R$ 就是以坐标原点O为圆心,半径为|x|的圆,参见图4.3。所有以O 为圆心的圆构成C关于R的所有等价类。正数轴 $[0,+\infty)$ 上所有的数是所有等价类的代表元,这是因为每个等价类中都有且仅有一个元素在正数轴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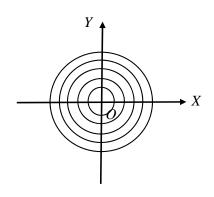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3: 例4.14中等价类的示意图

例 4.15. 在平面几何中,设A是各种几何图形构成的集合,如果一个几何图形经过平移或旋转,可以与另一个几何图形完全重合,则称这两个几何图形"全等"。这种"全等"关系是等价关系。彼此全等的几何图形构成一个等价类。

如果一个几何图形经过成比例放大或缩小,可以与另一个几何图形完全重合,则称这两个几何图形"相似"。几何图形间的"相似"关系也是等价关系。彼此相似的几何图形构成一个等价类。例如,所有的圆就是属于同一个相似的等价类。

由定理4.5知,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决定了A的一个划分,该划分由各个不同的等价类构成。反过来,给定集合A的一个划分,也决定了集合A的一个等价关系。

定理 4.6. 设集合族 $\mathbb{A} = \{A_1, A_2, \cdots, A_k, \cdots\}$ 是非空集合A的一个划

分。定义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R, 任给 $x,y \in A$,

xRy 当且仅当存在i, 使得 $x \in A_i$ 且 $y \in A_i$,

则关系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。

证明: 因为 $\mathbb{A} = \{A_1, A_2, \cdots, A_k, \cdots\}$ 是集合A的一个划分,所以 $\bigcup_{i=1}^{+\infty} A_i = A$,任给 $x \in A$,存在i,使得 $x \in A_i$ 。由R的定义知,xRx,所以R是自反的。任给 $x,y \in A$,如果xRy,则存在i,使得 $x \in A_i$ 且 $y \in A_i$,所以yRx,故R是对称的。任给 $x,y,z \in A$,若xRy且yRz。由xRy得知,存在i,使得 $x \in A_i$ 且 $y \in A_i$;而由yRz又可以得知,存在j,使得 $y \in A_j$ 且 $z \in A_j$ 。因为A是A的划分,所以A中每个元素只能属于某一个 A_i 。因为y 在 A_i 与 A_j 中,所以i = j。从而 $x,y,z \in A_i = A_j$ 。由xR的定义知,xRz,所以x

综上分析知,R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,它所确定的等价类集合就是A。证毕。

在一个集合上,用不同方式定义的两个等价关系可能产生同一个集合划分。例如,设 $A = \{1, 2, \cdots, 9\}$ 。在A上定义等价关系 R_1 和 R_2 ,其中 R_1 的定义为:任给 $x, y \in A$,

$$xR_1y$$
 当且仅当 $3|x-y$.

而 R_2 则通过下面的矩阵来定义

$$\begin{pmatrix} 1 & 2 & 3 \\ 4 & 5 & 6 \\ 7 & 8 & 9 \end{pmatrix} \circ$$

任给 $x,y \in A$, xR_2y 当且仅当x与y在上述矩阵的同一列中。则 R_1 与 R_2 都是集合A上的等价关系,它们产生的等价类都是

$$[1]_{R_1} = [1]_{R_2} = \{1,4,7\}, [2]_{R_1} = [2]_{R_2} = \{2,5,8\}, [3]_{R_1} = [3]_{R_2} = \{3,6,9\}.$$

这时我们称 $R_1 = R_2$ 。事实上,集合的划分与集合上的等价关系一一对应,两个等价关系对应的集合划分相同,意味着两个等价关系本质上相同。

4.3. 序关系 81

4.3 序关系

序关系是另一类重要的二元关系。

4.3.1 偏序关系

定义 4.12. 设 \preceq 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如果 \preceq 是自反的、反对称的、传递的,则称 \preceq 是集合A上的偏序关系,或叫偏序。集合A和A上的一个偏序 \preceq 构成偏序集,记作 \subset A, \prec >。

例 4.16. 实数集合 \mathbb{R} 上的大于等于关系" \geq "和小于等于关系" \leq "都是偏序。 $<\mathbb{R}, \geq>$ 与 $<\mathbb{R}, \leq>$ 都是偏序集。

例 4.17. 假设A是一个集合,在A的幂集 $\mathcal{P}(A)$ 上定义包含关系" \supseteq "与被包含关系" \subseteq ",则" \supseteq "与" \subseteq "都是 $\mathcal{P}(A)$ 上的偏序关系,< $\mathcal{P}(A), <math>\supseteq$ >、< $\mathcal{P}(A), <math>\subseteq$ >都是偏序集。

设兰是集合A上的偏序,a与b是A中两个元素。如果 $a \leq b$ 或者 $b \leq a$,则称a与b是可比较的;若 $a \nleq b$ 且 $b \nleq a$,则称a与b是不可比较的。由偏序 \preceq 的自反性可知,A中每个元素与其自身都是可比较的。一般来说,集合中任取两个元素a与b,可能a与b不可比较。例如,假设 $A=\{1,2,3\}$,幂集 $\mathscr{P}(A)$ 上的包含关系" \supseteq "是偏序。但是,A的两个子集 $\{1,2\}$ 与 $\{2,3\}$ 之间就不可比较。

4.3.2 线序关系

定义 4.13. 设 \leq 是集合A上的偏序。如果A中任意两个元素a与b都是可比较的,即 $a \leq b$ 或 $b \leq a$ 成立,那么称 \leq 是线序关系或完全序关系,简称线序或完全序。< A, <>称为线序集。

注意, 在定义4.13中, 若a=b, 因为 \preceq 是自反的, 当然有 $a\preceq b$ 与 $b\preceq a$ 同时成立; 但是若 $a\neq b$, 则 $a\preceq b$ 与 $b\preceq a$ 只能有一个成立。

 \emptyset 4.16中的 $< \mathbb{R}, \ge >$ 与 $< \mathbb{R}, \le >$ 都是线序集。

- 例 4.18. 设< $A, \leq >$ 是线序集。为了方便,我们用 $a \leq_{\neq} b$ 表示 $a \leq b$ 且 $a \neq b$ 。现在定义 A^n 上的二元关系 \leq' 。任给 $(a_1, a_2, \cdots, a_n), (b_1, b_2, \cdots, b_n) \in A^n$, $(a_1, a_2, \cdots, a_n) \leq' (b_1, b_2, \cdots, b_n)$,当且仅当下面三个条件之一成立:
 - (1) $(a_1, a_2, \dots, a_n) = (b_1, b_2, \dots, b_n),$
 - (2) $a_1 \leq_{\neq} b_1$,
- (3) 存在 $1 \le i \le n-1$,使得对任意 $1 \le j \le i$,都满足 $a_j = b_j$,而且 $a_{i+1} \preceq_{\neq} b_{i+1}$ 。

则 \preceq' 是 A^n 上的偏序, 也是线性序。

证明: 事实上, $(a_1, a_2, \dots, a_n) \in A^n$ 等价于 $a_1 a_2 \dots a_n$ 是A中元素构成的长为n的字符串。如果将 \preceq 看作A中元素之间的一种顺序,则关系 \preceq' 就是由A中元素构成长为n的字符串之间的字典序。对于非数值字符串来说,这是一种常见的排序方式,在计算机科学中有重要应用。

首先, 由条件(1)可知, ≺'是自反的。

其次,若 (a_1,a_2,\cdots,a_n) \preceq' (b_1,b_2,\cdots,b_n) ,则由定义中的三个条件知,要么 $a_1=b_1$,要么 $a_1\preceq_{\neq}b_1$,都满足 $a_1\preceq b_1$ 。同理,如果 (b_1,b_2,\cdots,b_n) \preceq' (a_1,a_2,\cdots,a_n) ,则有 $b_1\preceq a_1$ 。因为 \preceq 是偏序,满足反对称性,可以得出 $a_1=b_1$ 。在得到 $a_1=b_1$ 之后,条件(2)不成立,因此要么条件(1)成立,得到 $(a_1,a_2,\cdots,a_n)=(b_1,b_2,\cdots,b_n)$;要么条件(3)成立,则由 (a_1,a_2,\cdots,a_n) \preceq' (b_1,b_2,\cdots,b_n) 知, $a_2=b_2$ 或者 $a_2\preceq_{\neq}b_2$,都可以得出 $a_2\preceq b_2$ 。同理,由 (b_1,b_2,\cdots,b_n) \preceq' (a_1,a_2,\cdots,a_n) 可以得出, $b_2\preceq a_2$ 。由 \preceq 的反对称性,知 $a_2=b_2$;…;如此递归可以得出 $a_1=b_1$ 、 $a_2=b_2$ 、…、 $a_n=b_n$,即 $(a_1,a_2,\cdots,a_n)=(b_1,b_2,\cdots,b_n)$ 。故 \preceq' 是反对称的。

最后证明 \preceq' 是传递的。设 (a_1,a_2,\cdots,a_n) \preceq' (b_1,b_2,\cdots,b_n) ,则满足前面的三个条件(1)、(2)和(3)。假设 (b_1,b_2,\cdots,b_n) \preceq' (c_1,c_2,\cdots,c_n) ,则满足下面的三个条件之一:

- (I) $(b_1, b_2, \dots, b_n) = (c_1, c_2, \dots, c_n),$
- (II) $b_1 \leq_{\neq} c_1$,
- (III) 存在 $1 \leq i' \leq n-1$,使得对任意 $1 \leq j \leq i'$,都满足 $b_j = c_j$,而且 $b_{i'+1} \preceq_{\neq} c_{i'+1}$ 。

我们可以综合分析,在满足三个条件(1)、(2)、(3)之一和满足

4.3. 序关系 83

三个条件(I)、(II)、(III) 之一的各种组合,来证明 $(a_1, a_2, \dots, a_n) \leq (c_1, c_2, \dots, c_n)$ 。这里,只给出满足条件(3)与(III)时的证明。

假设条件(3)与(III)成立,分两种情况。首先,若 $i \geq i'+1$,那么对任意 $1 \leq j \leq i'$,都满足 $a_j = b_j = c_j$,而且 $a_{i'+1} = b_{i'+1}$ 、 $b_{i'+1} \preceq_{\neq} c_{i'+1}$,所以有 $a_{i'+1} \preceq_{\neq} c_{i'+1}$ 。由 \preceq' 的定义知, $(a_1, a_2, \cdots, a_n) \preceq' (c_1, c_2, \cdots, c_n)$ 。再者,若i < i'+1,则对任意的 $1 \leq j \leq i$,都满足 $a_j = b_j = c_j$,而且 $b_{i+1} = c_{i+1}$ 、 $a_{i+1} \preceq_{\neq} b_{i+1}$,从而 $a_{i+1} \preceq_{\neq} c_{i+1}$ 。由 \preceq' 的定义知, $(a_1, a_2, \cdots, a_n) \preceq' (c_1, c_2, \cdots, c_n)$ 。所以 \preceq' 满足传递性。

综上可知, \leq' 是 A^n 上的偏序。

4.3.3 极大元与极小元

定义 4.14. 设 $< A, \leq >$ 为偏序集, $x, y \in A$,如果 $x \leq_{\neq} y$,并且不存在 $z \in A$,使得 $x \leq_{\neq} z$ 且 $z \leq_{\neq} y$,则称元素y控制元素x,或者说元素x 被元素y 控制,记作 $x \leq y$ 。

在偏序集中,不是每个元素都能控制着某个其它元素,也不是每个元素都被别的元素所控制。例如,偏序集 $< \mathbb{R}, \le >$ 中,每个元素都不控制别的元素,而且每个元素也不被其它元素所控制。

定理 4.7. 设< $A, \preceq>$ 为偏序集。当A是有限集合时,对于A中元素a,如果有元素 $b \in A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$,则一定存在b',使得 $a \widehat{\leq} b'$,即a的控制元素一定存在。

证明: 设< A, \preceq >为偏序集,对于 $a \in A$,存在 $b \in A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$,则有两种可能。(1) 若b是a的控制元素,a $\hat{\preceq}b$,取b'=b即可;(2) b不是a的控制元素,那么由定义4.14可知,存在 $b_1 \in A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_1$ 且 $b_1 \preceq_{\neq} b$ 。这里仍然有两个可能,一个是 b_1 是a的控制元素,另一个是存在 $b_2 \neq b_1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_2$ 且 $b_2 \preceq_{\neq} b_1$ 。这里我们可以得出 $b_2 \neq b$ 。否则,若 $b_2 = b$,那么 $b_2 \preceq_{\neq} b_1$ 就是 $b \preceq_{\neq} b_1$,再加上 $b_1 \preceq_{\neq} b$,由 \preceq 的反对称性可知, $b_1 = b$ 。这与 $b_1 \neq b$ 矛盾。故 $b_2 \neq b$ 。

如果我们一直找不到元素a的控制元素,上述过程就可以无限地进行下去,得到无限序列 $b_1,b_2,\cdots,b_n,\cdots$,其中 $b_i\in A$,满足 $a\preceq_{\neq}\cdots$ 、 $b_n\preceq_{\neq}b_{n-1}$ 、 $b_{n-1}\preceq_{\neq}b_{n-2}$ 、…、 $b_3\preceq_{\neq}b_2$ 、 $b_2\preceq_{\neq}b_1$ 、 $b_1\preceq_{\neq}b$,而且 $b_1,b_2,\cdots,b_n,\cdots$ 互不相同,与A是有限集合矛盾。于是,存在某个i,使得上述过程终止,即 $a\preceq_{\neq}b_i$,且 b_i 是a的控制元素。证毕。

从这个定理可以看出,若 \leq 是有限集合A上的偏序关系,则对于任意 $a \in A$,要么不存在元素b,使得 $a \leq_{\neq} b$;要么a存在控制元素。同样的道理可知,要么不存在元素b,使得 $b \leq_{\neq} a$;要么a控制某个元素。

例 4.19. 设 $S = \{1, 2, 3, 4, 6, 12\}$ 。 S上的整除关系是偏序关系。元素1的控制元素为2与3。元素2 的控制元素为4与6,元素3的控制元素为6,元素4与6的控制元素为12。元素12没有控制元素。

定义 4.15. 设 $< A, \preceq >$ 为偏序集,对于 $a \in A$,如果不存在元素 $b \in A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$,则称a为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的极大元;如果不存在元素 $b \in A$,使得 $b \preceq_{\neq} a$,则称a 为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的极小元。

根据定理4.7,每个有限偏序集都可以绘成一个图,称为哈希(Hasse)图。假设 $<A, \preceq>$ 为偏序集,且A是有限集合。将A中的每个元素用一个点来表示,对于 $a,b \in A$,如果b是a的控制元素,即 $a \overset{<}{\preceq} b$,则将b画在a的上方,且在a 与b之间画一条线。这样就得到了 $<A, \preceq>$ 对应的哈希图。哈希图可以直观地将偏序关系表示出来,对研究偏序集的结构提供方便。在哈希图中,位于最上方的元素是极大元,位于最下方的元素是极小元,其余每个元素用线段向上连至它的全部控制元素,向下用线段连至全部被它控制的元素。

4.3. 序关系 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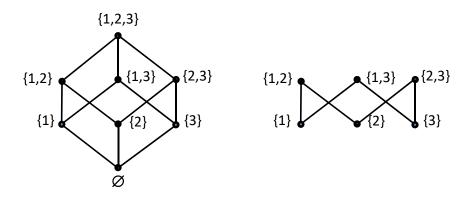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4: 例4.20对应的哈希图

图 4.5: 例4.21对应的哈希图

例 4.20. 设 $S = \{1,2,3\}$ 。偏序集< $\mathcal{P}(S)$, \subseteq >的哈希图参见图4.4。其中 $\{1,2,3\}$ 是极大元, \emptyset 是极小元。

例 4.21. < {{1},{2},{3},{1,2},{1,3},{2,3}}, \subseteq >是偏序集,对应的哈希图参见图4.5,其中,{1,2},{1,3},{2,3}都是极大元,{1},{2},{3}都是极小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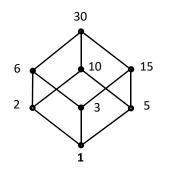
例 4.22. $B = \{1,2,3,5,6,10,15,30\}$, B与其上的整除关系构成偏序 \$ < B, | >, 对应的哈希图参见图4.6, 其极大元是30, 极小元是1。

例4.20与例4.22中两个偏序集的哈希图相同。这表明,尽管 $< \mathcal{P}(S)$, $\subseteq >$ 与<B,|>的具体含义不同,但它们元素之间的序结构完全相同。若两个偏序集的哈希图相同,我们称其是**序同构**的。

例 4.23. $<\{1,2,4,5,10\},\le>$ 是偏序集,对应的哈希图参见图4.7,它的哈希图是一条链。不难看出,若A是有限集合,则A上的偏序集是线序集,当且仅当它的哈希图是一条链。

4.3.4 最大元与最小元

定义 4.16. 设< $A, \preceq>$ 为偏序集, $a \in A$ 。 若任给 $b \in A$,都有 $b \preceq a$,则称a为< $A, \preceq>$ 的最大元; 若任给 $b \in A$,都有 $a \preceq b$,则称a为< $A, \preceq>$ 的最小元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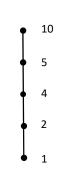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6: 例4.22对应的哈希图

图 4.7: 例4.23对应的哈希图

在例4.20中, $\{1,2,3\}$ 是最大元, \emptyset 是最小元。例4.21中没有最大元与最小元。例4.22中,30是最大元,1 是最小元。在例4.23中,10是最大元,1是最小元。

下面分析极大元、极小元、最大元与最小元的性质。

定理 4.8. 偏序集 $< A, \leq >$ 的最大元一定是极大元。

证明: 用反证法。设a是偏序集< $A, \preceq>$ 的最大元,若a不是< $A, \preceq>$ 的极大元,则存在 $b \in A$,使得 $a \preceq_{\neq} b$,即 $a \neq b$ 且 $a \preceq b$ 。由于a 是< $A, \preceq>$ 的最大元,所以必然有 $b \preceq a$ 。再从 \preceq 的反对称性,可以推出a = b,与 $a \neq b$ 矛盾。所以偏序的最大元必是极大元。证毕。

定理 4.9. 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的最大元最多只有一个。

证明:从前面的例子可以看出,偏序集不一定有最大元,比如说例4.21中的偏序集就没有最大元。

如果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有最大元,设 $a,b \in A$ 都是最大元。因为a是最大元,则任给 $x \in A$,都满足 $x \preceq a$,所以有 $b \preceq a$ 。同理,由b是最大元,可以得出 $a \preceq b$ 。由于 \preceq 满足反对称性, $b \preceq a$ 且 $a \preceq b$,所以a = b。这说明当 $< A, \preceq >$ 有最大元时,一定唯一。证毕。

定理 4.10. 假设A是有限集合,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存在最大元,当且仅当 $< A, \preceq >$ 只有一个极大元。

4.3. 序关系 87

证明: 设a是< A, \preceq >的最大元。由定理4.8 知,a 是< A, \preceq >的极大元。假如存在b \in A且b \neq a, b也是极大元。由于a 是最大元,所以b \preceq a。而且b \neq a,所以b \preceq \neq a,这与b是极大元矛盾。所以说,< A, \preceq > 只有一个极大元。

反之,设a是< A, \leq >唯一的极大元,我们要证明a是< A, \leq >的最大元。任给b \in A 且b \neq a。因为b不是极大元,所以存在c₁ \in A,使得b \leq \neq c₁。下面分两种情况来讨论。

其一是 $c_1 = a$, 则由于 $b \leq_{\neq} c_1$, 可以得到 $b \leq a$ 。

另一种情况是 $c_1 \neq a$ 。因为a是唯一极大元,故 c_1 也不是极大元,从而存在 $c_2 \in A$ 且 $c_2 \neq c_1$,使得 $c_1 \preceq_{\neq} c_2$ 。这时又有两种情况:(1) $c_2 = a$,那么从 $b \preceq_{\neq} c_1$ 、 $c_1 \preceq_{\neq} c_2$ 以及 $c_2 = a$,可以得出 $b \preceq a$;(2) $c_2 \neq a$,那么 c_2 也不是极大元,存在 $c_3 \in A$,使得 $c_2 \preceq_{\neq} c_3$,而且由 $b \preceq_{\neq} c_1$ 、 $c_1 \preceq_{\neq} c_2$ 、 $c_2 \preceq_{\neq} c_3$ 可知, b, c_1, c_2, c_3 互不相等。这样一直分析下去,得到元素序列 c_1, c_2, c_3, \cdots ,而且这个序列中的元素两两不同。由于A是有限集合,这一过程一定会终止。也就是说,存在某个i,使得

 $b \leq_{\neq} c_1, c_1 \leq_{\neq} c_2, c_2 \leq_{\neq} c_3, \cdots, c_{i-1} \leq_{\neq} c_i, c_i \leq_{\neq} c_{i+1},$

而且 $c_{i+1} = a$ 。由于 \leq 满足传递性,可以得出 $b \leq a$ 。

综上可以得出,任给 $b \in A$,都满足 $b \leq a$,所以a是 $< A, \preceq>$ 的最大元。 因此,若A是有限集合,偏序集 $< A, \preceq>$ 存在最大元,当且仅当 $< A, \preceq>$ 只有一个极大元。证毕。

类似,可以证明下面的定理:

定理 4.11. 假设A是有限集合,偏序集 $< A, \preceq >$ 存在最小元,当且仅当 $< A, \prec >$ 只有一个极小元。

4.3.5 上界与下界

定义 4.17. 设 $< A, \leq >$ 为偏序集, $M \subseteq A$, $a \in A$ 。如果对于任 $意m \in M$,都有 $m \leq a$,则称a是子集M的上界;如果对于任 $意m \in M$,都有 $a \leq m$,则称a是子集M的下界。

集合A的任意子集M不一定有上界或下界。即使有上界或下界,也不一定唯一。例如, $<\{1,2,3,4,5,6\},|>$ 是偏序集,它的哈希图参见图4.8。 $<\{1,2,3,4,5,6\},|>$ 的最小元是1,无最大元,4,5,6是极大元。子集 $\{1,2,4\}$ 的上界是4,子集 $\{1,3\}$ 的上界是3和6,子集 $\{3,4\}$ 无上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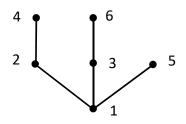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8: 上下界示例

一般的上界与下界对研究问题的意义不是很大,人们往往更关注的是最小上界与最大下界。参见定义4.18。

定义 4.18. 设 $< A, \preceq >$ 为偏序集, $a \in A \not\in M \subseteq A$ 的上界。如果任 给M的上界a',都有 $a \prec a'$,则称 $a \not\in M$ 的最小上界或上确界。

 $b \in A$ 是 $M \subseteq A$ 的下界。如果任给M的下界b',都有 $b' \preceq b$,则称 $b \in A$ 是M的最大下界或下确界。

4.4 集合的势

对于有限集合来说,我们可以数出其中元素的个数,得到有限集合的阶,从而可以比较两个有限集合中元素的多少。但对于无限集合来说,我们就无法数出其中元素的个数。为了比较无限集合在元素个数上的差异,本节引入集合势的概念。集合势适用于有限集合与无限集合。

定义 4.19. 如果存在从集合A到集合B的双射,那么称集合A与集合B等势,记作 $A \sim B$ 。

例 4.24. 集合N = $\{0,1,2,3,\cdots\}$, $\mathbb{N}_2 = \{0,2,4,6,\cdots\}$ 。 定义映射 $f: \mathbb{N} \to \mathbb{N}_2$, 任给 $n \in \mathbb{N}$, f(n) = 2n, 则f 是N到 \mathbb{N}_2 的双射。从而 \mathbb{N}_2 等势。

4.4. 集合的势 89

定理 4.12. 设E是万有集合, $\mathscr{P}(E)$ 是所有集合构成的集合族。集合间的等势关系 \sim 是 $\mathscr{P}(E)$ 上的等价关系。

证明: 任给集合 $A \in \mathcal{P}(E)$, 定义映射 $I_A: A \to A$ 。任给 $a \in A$, $I_A(a) = a$, 则 I_A 是A到其自身的双射,所以 $A \sim A$,故 \sim 满足自反性。任给 $A,B \in \mathcal{P}(E)$,若 $A \sim B$,则存在A到B的双射 $f:A \to B$,则f的逆映射 $f^{-1}:B \to A$ 是B到A的双射,所以 $B \sim A$,故 \sim 满足对称性。任给 $A,B,C \in \mathcal{P}(E)$,若 $A \sim B$ 且 $B \sim C$,则存在双射 $f:A \to B$ 和双射 $g:B \to C$,由复合映射的性质(定理3.8)可知, $g \circ f:A \to C$ 是集合A到集合C的双射,所以 $A \sim C$ 。故 \sim 满足传递性。

综上, \sim 是 $\mathscr{P}(E)$ 上的等价关系。证毕。

利用等势关系,可以对所有的集合进行等价分类,在同一个等价类中 的集合是等势的。

4.4.1 有限集合与可数集合

定义 **4.20.** 记 $|0,n| = \{0,1,2,\cdots,n\}$, 称为自然数集合的一个断片。与自然数的某个断片等势的集合称为有限集合。空集合 \emptyset 也称为有限集合。不是有限集合的集合叫作无限集合。

如果集合A与|0,n|等势,则存在双射 $f:|0,n|\to A$,对于 $0\leq i\leq n$,记 $f(i)=a_i$,则有 $A=\{a_0,a_1,a_2,\cdots,a_n\}$ 。可以将有限集合中的元素一个一个地数出来,所以有限集合的势可以用其中的元素个数来表示,也就是有限集合的阶。空集合的势为0。

任何有限集合不能与其真子集等势。这是因为,若A、B是有限集合 且 $A \subset B$,则必有|A| < |B|。A与B之间不可能存在双射,故 $A \not\sim B$ 。然而,无限集合可以与其真子集等势。例如,在例4.24 中, \mathbb{N}_2 是 \mathbb{N} 的真子集,但 是 $\mathbb{N} \sim \mathbb{N}_2$ 。

定义 4.21. 与自然数集合N等势的集合叫作可数无限集合。

有限集合与可数无限集合统称为可数集合,非可数集合称为不可数集合。

若集合A与自然数集合 $\mathbb{N} = \{0,1,2,\cdots\}$ 等势,那么存在双射 $f: \mathbb{N} \to A$ 。记 $f(i) = a_i$,则 $A = \{a_0,a_1,a_2,\cdots\}$,所以无限可数集合中的元素可以逐个枚举出来,自然数集合的势记为 \mathcal{N}_0 。

下面来看一个不可数集合的例子。

例 4.25. 集合 $(0,1) = \{x | x \in \mathbb{R}, 0 < x < 1\}$ 是不可数集合。

证明: 首先证明(0,1)是无限集合。取(0,1)的子集 $C = \{\frac{1}{2}, \frac{1}{3}, \cdots, \frac{1}{n}, \cdots\} \subset (0,1)$,定义映射 $f: C \to \mathbb{N}$, $f(\frac{1}{n}) = n-2$,则f是C到 \mathbb{N} 的双射,故 $C \sim \mathbb{N}$ 。因为C是无限集合,而且 $C \subset (0,1)$,所以(0,1)是无限集合。

下面证明(0,1)是不可数集合。假设(0,1)是可数集合,将(0,1)中所有的元素逐个枚举出来,记为 $(0,1)=\{b_1,b_2,\cdots,b_n,\cdots\}$ 。将(0,1)中的每个元素表示成小数,设为

$$b_1 = 0.a_{11}a_{12} \cdots a_{1n} \cdots,$$

 $b_2 = 0.a_{21}a_{22} \cdots a_{2n} \cdots,$
 $\cdots \qquad \cdots \qquad \cdots,$
 $b_n = 0.a_{n1}a_{n2} \cdots a_{nn} \cdots,$

我们取 $d=0.d_1d_2\cdots d_n\cdots$, 其中, 任给 $i=1,2,\cdots,n,\cdots$, $d_i\neq a_{ii},0,9$, 也就是说, d_i 可以任取 $\{1,2,3,4,5,6,7,8\}$ 中某个不等于 a_{ii} 的数字, 这是一定可以取到的。因为 $d_i\neq 0,9$,所以 $d\in (0,1)$ 。另一方面,对于任意 $i\geq 1$ 来说, $d_i\neq a_{ii}$,也就是d的第i位小数不等于 b_i 的第i位小数,所以有 $d\neq b_i$,从而 $d\notin \{b_1,b_2,\cdots,b_n,\cdots\}=(0,1)$ 。矛盾。所以,(0,1) 是不可数集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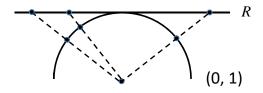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9: (0,1)与ℝ等势证明示意图

可以证明,集合(0,1)与实数集合R是等势的。图4.9给出了其证明的示意图。我们将开区间(0,1)的有限长线段弯曲成一个半圆,用无限长的横坐

4.4. 集合的势 91

标轴来表示实数R,横坐标轴与半圆弧相切于半圆弧的中点。如果从半圆的圆心引出直线,使之与半圆弧,以及横坐标轴相交,这两个交点必定成对出现,从而形成从(0,1)到 \mathbb{R} 的双射。故(0,1)与 \mathbb{R} 的势相同,记为 \mathcal{N}_1 。

4.4.2 势的大小

定义 4.22. 如果集合A与集合B的一个子集等势,则称B支配A,记为 $A \preceq B$,并且说A的势小于等于B的势,记为A的势 $\leq B$ 的势。

如果 $A \leq B$, 并且 $A \gamma B$, 则称 $A \prec B$, 也说A的势小于B的势, 记为A的势<B的势。

例如,自然数集合是实数集合的子集,即 $\mathbb{N} \subseteq \mathbb{R}$,故自然数集合 \mathbb{N} 的势 $\mathcal{N}_0 <$ 实数集合 \mathbb{R} 的 \mathcal{N}_1 。又因为 $\mathbb{N} \not\sim \mathbb{R}$,所以 $\mathcal{N}_0 < \mathcal{N}_1$ 。

定理 4.13. 将集合A的幂集记为 $\mathcal{P}(A)$, 那AA的势小于 $\mathcal{P}(A)$ 的势, 即 $A \prec \mathcal{P}(A)$ 。

证明: 首先证明 $A \leq \mathcal{P}(A)$ 。记 $\overline{\mathcal{P}}(A) = \{\{a\} | a \in A\}$,则 $\overline{\mathcal{P}}(A) \subset \mathcal{P}(A)$ 。定义 $f: A \to \overline{\mathcal{P}}(A)$,任给 $a \in A$, $f(a) = \{a\}$,则易知f是A到 $\overline{\mathcal{P}}(A)$ 的双射,而且 $\overline{\mathcal{P}}(A) \subset \mathcal{P}(A)$,所以 $A \preceq \mathcal{P}(A)$ 。

下面证明 $A \prec \mathcal{P}(A)$ 。因为已经证明 $A \preceq \mathcal{P}(A)$,只需证明 $A \not\sim \mathcal{P}(A)$ 。假设 $A \sim \mathcal{P}(A)$,则存在双射 $g: A \rightarrow \mathcal{P}(A)$ 。我们把集合A中的元素分成两类:内部成员与外部成员。任给 $a \in A$,如果 $a \in g(a)$,则称a为内部成员,否则称a为外部成员。令 $B = \{x | x \in A, x \notin g(x)\}$,即B是全体外部成员构成的集合,是A的子集, $B \in \mathcal{P}(A)$ 。

因为g是双射,所以是满射,因此存在 $b \in A$,使得g(b) = B。如果b是内部成员,则有 $b \in g(b) = B$ 。而B为外部成员集合,与 $b \in g(b)$ 矛盾。如果b是外部成员,应该 $b \notin g(b) = B$ 。另一方面B是所有外部成员构成的集合,b是外部成员,应该 $b \in B$,但 $b \notin B$,故矛盾。

综上所述, $A\sim \mathscr{P}(A)$ 不成立,即 $A\not\sim \mathscr{P}(A)$,加之 $A\preceq \mathscr{P}(A)$,得到 $A\prec \mathscr{P}(A)$ 。证毕。

定理 4.14. 设E是万有集合。 $\mathscr{P}(E)$ 中集合间的支配关系" \preceq "是偏序关系。

证明: (1) 对任意集合 $A \in \mathcal{P}(E)$, 定义映射 $f: A \to A$, 使得任意 $a \in A$, f(a) = a。则f是A到A的双射, 且 $A \subseteq A$, 所以 $A \preceq A$ 。" \preceq "是自反的。

- (2) 任给 $A,B,C \in \mathcal{P}(E)$, 如果 $A \preceq B$ 、 $B \preceq C$, 则存在子集 $B_1 \subseteq B$ 、 $C_1 \subseteq C$,以及双射 $f:A \to B_1$ 和 $g:B \to C_1$ 。因为 $B_1 \subseteq B$,所以 $f(B_1) \subseteq f(B)$,而且因为g是集合B到集合 C_1 的双射。所以 $f(B) = C_1$ 。综上,记 $f(B_1) = C_2$,则有 $C_2 \subseteq C_1$ 。将g的原像限制到 B_1 上,则g 也是 B_1 到 C_2 的双射,所以复合映射 $g \circ f:A \to C_2$ 是A到 C_2 的双射。而 $C_2 \subseteq C$,所以 $A \preceq C$ 。" \preceq "是传递的。
- (3) 下面证明支配关系 " \preceq " 是反对称的。假设 $A, B \in \mathcal{P}(E)$, $A \preceq B \perp B \preceq A$, 则存在 $A_1 \subseteq A \perp B_1 \subseteq B$, 以及双射 $f: A \to B_1 \Rightarrow B \to A_1$, 从而 $A \perp B_1 \Rightarrow B \to A_1 \Rightarrow A_2 \Rightarrow A_1 \Rightarrow A_2 \Rightarrow A_2 \Rightarrow A_2 \Rightarrow A_3 \Rightarrow A_3 \Rightarrow A_4 \Rightarrow A_4 \Rightarrow A_5 \Rightarrow A_5$

$$h(A) = A_2, \quad \sharp + A_2 \subseteq A_1, \tag{1}$$

$$h(A_1) = A_3, \quad \sharp \, \varphi A_3 \subseteq A_2, \tag{2}$$

$$h(A_2) = A_4, \quad \sharp + A_4 \subseteq A_3, \tag{3}$$

$$h(A_3) = A_5, \quad \sharp + A_5 \subseteq A_4, \tag{4}$$

从而 $A \supseteq A_1 \supseteq A_2 \supseteq \cdots \supseteq A_{n-1} \supseteq A_n \cdots$ 。因为h 是一一映射,由(1)式与(2)式,可得 $h(A - A_1) = h(A) - h(A_1) = A_2 - A_3$,于是有

$$A - A_1 \sim A_2 - A_3$$
 (5)

同理, 由(3) 式与(4) 式, 可得 $h(A_2 - A_3) = h(A_2) - h(A_3) = A_4 - A_5$, 于是有

$$A_2 - A_3 \sim A_4 - A_5 \tag{6}$$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记集合 $C=A_1\cap A_2\cap\cdots\cap A_{n-1}\cap A_n\cdots$ 。任取 $a\in A$,记 $A_0=A$,有以下两种可能性:

(1) $a \in C$, 则任给 $i = 1, 2, \dots$, 都满足 $a \in A_i$;

4.4. 集合的势 93

(2) $a \notin C$, 则存在某个 $n \in \{1, 2, \dots\}$, 使得 $a \in A_{n-1}$, 但是 $a \notin A_n$, 所以 $a \in A_{n-1} - A_n$ 。

从上面的分析可知,

$$A = C \cup (A - A_1) \cup (A_1 - A_2) \cup (A_2 - A_3) \cup \cdots,$$

$$A_1 = C \cup (A_1 - A_2) \cup (A_2 - A_3) \cup (A_3 - A_4) \cup \cdots$$

又由(5)、(6)、...诸式,可以得到

$$(A - A_1) \cup (A_2 - A_3) \cup \cdots \sim (A_2 - A_3) \cup (A_4 - A_5) \cup \cdots$$

即存在双射

 $f_0: (A-A_1) \cup (A_2-A_3) \cup \cdots \to (A_2-A_3) \cup (A_4-A_5) \cup \cdots$ 。 再定义一个双射 $f_1: A \to A_1$,任给 $a \in A$,

$$f_1(a) = \begin{cases} f_0(a), & a \in (A - A_1) \cup (A_2 - A_3) \cup \dots, \\ a & a \in C \cup (A_1 - A_2) \cup (A_3 - A_4) \cup \dots. \end{cases}$$

不难看出, f_1 是双射, 即 $A \sim A_1$ 。再由 $B \sim A_1$, 得出 $A \sim B$, 即A的势等于B的势。所以, 支配关系" \preceq "满足反对称性。

综上所述,集合间的支配关系"≼"是偏序关系。证毕。

4.4.3 无限集合

定理 4.15. 每个无限集合都含有一个可数无限子集。

证明: 因为A是无限集合,所以不是空集合,存在 $a_1 \in A$ 。而A— $\{a_1\}$ 仍是无限集合。同理,必存在 $a_2 \in A$ — $\{a_1\}$,显然 $a_2 \neq a_1$ 。 $\{a_1,a_2\}$ 是A的子集,A— $\{a_1,a_2\}$ 也是无限集合。如此进行下去,得到 $S = \{a_1,a_2,\cdots,a_n,\cdots\}$ 是A的子集。而且,当 $i \neq j$ 时, $a_i \neq a_j$,所以说,S就是无限集合A的可数无限子集。证毕。

定理 4.16. 每个无限集合都与它的某个真子集等势。

证明: 假设A是无限集合,由定理4.15知,A有一个可数无限子集 $S = \{a_1, a_2, \dots, a_n, \dots\}$ 。构造映射 $f: A \to A - \{a_1\}$,

$$f(a) = \begin{cases} a & a \in A - S, \\ a_{i+1} & a \in S \mathbb{L} a = a_i, \end{cases}$$

则f是A到 $A-\{a_1\}$ 的双射,所以 $A\sim A-\{a_1\}$ 。证毕。

从这个定理可知,若一个集合与其真子集等势,则一定是无限集合;否则就一定是有限集合。

习题

- 1. 设E是万有集合,在 $\mathscr{D}(E)$ 上定义下列关系,请说明这些关系具有什么性质?
 - (1) SR_1T , 当且仅当 $S \cap T = \emptyset$,
 - (2) SR_2T , 当且仅当 $S \cap T \neq \emptyset$,
 - (3) SR_3T , 当且仅当 $S \subset T$,
 - (4) SR_4T , 当且仅当 $S \subseteq T$,
 - (5) SR_5T , 当且仅当S=T。
- 2. 请在整数集合Z上给出三个二元关系,这三个关系分别具有以下性质:
 - (1) 自反的、对称的, 但不是传递的,
 - (2) 自反的、传递的, 但不是对称的,
 - (3) 对称的、传递的, 但不是自反的。
 - 3. 设 $\{a,b,c,d\}$, R_1 、 R_2 是A上的关系, 其中

$$R_1 = \{(a, a), (a, b), (b, d)\},\$$

$$R_2 = \{(a,d), (b,c), (b,d), (c,b)\}.$$

 $R_1 \circ R_2$, $R_2 \circ R_1$, R_1^2 , R_2^3 .

4. R_1 是集合B到集合C的关系, R_2 与 R_3 是集合A到集合B的关系。证明:

$$R_1 \circ (R_2 \cap R_3) \subseteq (R_1 \circ R_2) \cap (R_1 \circ R_3).$$

- 5. 设R是集合A上的二元关系, I_A 是A上的恒等关系。证明: $R'=R\cup I_A$ 是R的自反闭包。
 - 6. N是自然数集合, "~" 是N×N上的关系。任给 $(a,b),(c,d) \in \mathbb{N} \times \mathbb{N}$,

$$(a,b) \sim (c,d)$$
, 当且仅当 $a+d=b+c$ 。

4.4. 集合的势 95

证明: "~"是 $\mathbb{N} \times \mathbb{N}$ 上的等价关系,并在二维坐标平面上画出"~"确定的等价类。

7. 设 $A = \{1, 2, 3, 4\}$, 在 $\mathcal{P}(A)$ 上定义关系"~"。任给 $S, T \in \mathcal{P}(A)$,

 $S \sim T$, 当且仅当 |S| = |T|。

证明: " \sim " 是 $\mathscr{P}(A)$ 上的等价关系,并写出它的商集 $\mathscr{P}(A)/\sim$ 。

8. 将非零实数集合记为 \mathbb{R}^* , 定义 \mathbb{R}^* 上的二元关系R。任给 $x,y \in \mathbb{R}^*$,

xRy, 当且仅当 $x \times y > 0$ 。

证明: R是 \mathbb{R}^* 上的等价关系,列出所有等价类的代表元。

9. \mathbb{R} 是实数集合, 在 \mathbb{R} 上定义关系R。任给 $x,y \in \mathbb{R}$,

xRu. 当且仅当 x与u相差一个整数。

证明: R是R上的等价关系, 列出所有等价类的代表元。

- 10. 设R是集合X上的偏序,A是X的子集。证明: $R \cap (A \times A)$ 是A上的一个偏序关系。
- 11. 设A是非空集合, \mathcal{B} 是A上所有二元关系构成的集合。在 \mathcal{B} 上定义二元关系 \preceq 。任给 $R_1,R_2\in\mathcal{B}$, $R_1\preceq R_2$,当且仅当,对所有的 $x,y\in A$,若 xR_1y ,则必有 xR_2y 。证明; $<\mathcal{B},\preceq>$ 是偏序集。
 - 12. 设画出下列集合上整除关系的哈希图:
 - (1) $S = \{1, 2, 3, 4, 6, 8, 12, 14\},\$
 - (2) $S = \{1, 2, 3, 4, 5, 6, 7, 8, 9, 10, 11, 12\}.$
- 13. 假定图4.10给出的是不同偏序关系的关系图,请画出每个关系对应的哈希图。
 - 14. 设 $A = \{a, b, c\}$, 说明A的偏序集只有五种不同的哈希图。
 - 15. \mathbb{Z} 是整数集合,在 $\mathbb{Z}^* = \mathbb{Z} \{0\}$ 上定义关系R。任给 $m, n \in \mathbb{Z}^*$,

mRn, 当且仅当 $m \times n > 0$ 且 $m \mid n$.

证明: $\langle \mathbb{Z}^*, R \rangle$ 是偏序集,它是否有最大元、最小元、极大元、极小元?

16. $A = \{a_1, a_2, \dots, a_n, \dots\}$ 是任意集合。在偏序集< $\mathcal{P}(A)$, \subseteq > 中取子集序列 $\{a_1\}$, $\{a_1, a_2\}$, $\{a_1, a_2, a_3\}$, \dots , $\{a_1, a_2, \dots, a_n, \}$, \dots , 它们的并集是否是 $\mathcal{P}(A)$ 的一个极大元? 为什么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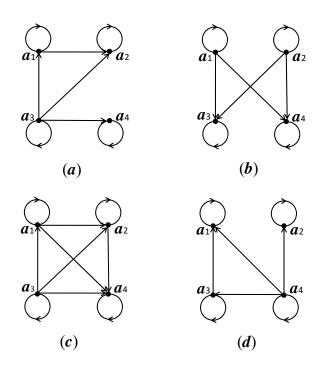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4.10: 习题13对应的图

17. 设 $< S, \leq >$ 是偏序集。证明: S的任意非空子集M均含有极小元,当且仅当S的任意递降序列 $a_1 \succ a_2 \succ \cdots \succ a_n \succ \cdots$ 必终止于有限项。

18. 证明: 一个有限集合与一个可数集合的并是可数集合。

19. 设N是自然数集合。证明N×N是可数集合。

20. 证明: 实数集合ℝ与笛卡尔积ℝ×ℝ等势。